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国内贸易信用保险附加保险

下述备案国内贸易信用保险附加险条款系我司已备案《国内贸易信用保险条款（C）》主险条款下附加条款。

规范类	
1	以银行汇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的发票

以银行汇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的发票

兹经被保险人和保险人一致同意，

1.本附加条款的有关术语的定义如下：银行汇票 / 银行承兑汇票为银行在指定日期支付指定数额的无条件的和不可撤销的承诺。

2.如果被保险人收到任何买方用于偿还其对被保险人所承担债务的银行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在被保险人收到银行汇票/银行承兑汇票之日则该债务被视为已清偿，本公司在本保险单下的承保责任即告终止。

本条款系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本条款与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以本条款为准；本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

完